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召开第八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暨职 代会,会议选举陈玲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(简历附后),任期自职工代表大 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陈玲女士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,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中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 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 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

附件: 陈玲女士简历

陈玲,女,1974年出生,高级审计师,会计师。研究生学历,北京大学公共管理硕士 (MPA)专业硕士,西安交通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。2000年7月至2003年4月,任深圳市妇女联合会会计师;2003年5月至2013年11月,任深圳市南山区审计局科长;2013年11月至2016年6月,任深圳市南山区审计局副局长;2016年6月至今,任本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中心总经理,2017年7月起任本公司监事,2018年10月至2025年9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陈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;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公司《章程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形。